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MBV INTERNATIONAL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57)

## 重續持續關連交易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 2023 年 3 月 17 日，Forever Silkscreen 與本公司訂立經重續總服務協議，為期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三個財政年度，以便 Forever Silkscreen 繼續向本集團提供絲印和刺繡服務。

Forever Silkscreen 由拿督 Tan MS、拿督 Tan BS 及拿督 Tan MK 合共持有 50% 權益。因此，Forever Silkscreen 為拿督 Tan MS、拿督 Tan BS 及拿督 Tan MK（統稱控股股東）的聯繫人，因而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 上市規則涵義

於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各年總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的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 14A 章）（利潤率除外）按年度基準計算將超過 0.1% 但低於 5%，且預期年度總交易金額將超過 3 百萬港元但低於 10 百萬港元。因此，在未獲得豁免情況下，總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將於上市後構成部份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並將須遵守上市規則第 14A 章項下之申報、年度審核及公告之規定，但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 1. 背景

Forever Silkscreen 向本集團提供絲印及刺繡服務。本集團與 Forever Silkscreen 並無就絲印及刺繡服務訂立長期協議。而本集團按訂約方於不同情況下公平磋商後協定的服務費向 Forever Silkscreen 下服務訂單。

於 2020 年 3 月 10 日，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他集團公司）與 Forever Silkscreen 訂立總服務協議，據此，Forever Silkscreen 同意提供及本集團（為其本身及其他集團公司）同意按非獨家基準委聘 Forever Silkscreen，根據本集團提供的規格按本集團不時與 Forever Silkscreen 協定之各份服務訂單載列之服務費提供絲印及刺繡服務（「該等服務」）。總服務協議期限已於 2022 年 12 月 31 日屆滿。

## 2. 重續總服務協議

於總服務協議屆滿後，訂約方已於 2023 年 3 月 17 日訂立經重續總服務協議（「**2023 年總服務協議**」），以便 Forever Silkscreen 於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三個年度的固定期限內繼續向本集團提供該等服務。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與 Forever Silkscreen 之間進行少量交易，其中附屬公司層面的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 14A 章）（利潤率除外）低於 1%。

## 3. 2023 年總服務協議

協議日期：	2023 年 3 月 17 日
訂約方：	買方：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 供應商：Forever Silkscreen
期限：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三個年度
服務採購：	該等服務須按非獨家基準根據本集團提供的規格向本公司提供，有關規格包括以下方面：  (a) 服務的數量及說明； (b) 相關服務費（定義如下）； (c) 規定的交付日期； (d) 規定的交付方式；及 (e) 付款方式
服務費：	服務費指本集團內相關公司作為買方基於公平磋商向供應商支付的服務價格，其中參考(i)買方的要求及規格；(ii)訂單數量；(iii)交付時間表；及(iv)市場上同類服務的現行市價。

## 4. 建議年度上限

截至 2020 年、2021 年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Forever Silkscreen 就總服務協議向本集團收取的過往服務費分別約為 1.7 百萬令吉、1.5 百萬令吉及 1.9 百萬令吉。

董事建議基於 Forever Silkscreen 於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各年根據 2023 年總服務協議收取的估計服務費設定年度上限，其金額分別不會超過約 3.5 百萬令吉、3.6 百萬令吉及 3.7 百萬令吉。

於達致建議年度上限時，董事已考慮(i)在無 COVID-19 疫情影響的情況下恢復與 Forever Silkscreen 的業務；(ii)未來幾年本集團向 Forever Silkscreen 所下訂單預期增長率；及(iii)現行市價。

## 5. 本公司訂立 2023 年總服務協議的理由及裨益

Forever Silkscreen 自 2011 年以來一直向本集團提供絲印及刺繡服務。計及(i) Forever Silkscreen 於過往所提供服務的質量普遍良好；及(ii) Forever Silkscreen 與本集團之間的長期業務關係（為本集團穩定提供絲印及刺繡服務），董事認為，與 Forever Silkscreen 訂立 2023 年總服務協議符合本集團及股東之整體利益。經計及 2023 年總服務協議之條款，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但不包括有利益關係的董事）確認，2023 年總服務協議乃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有利益關係的董事拿督 Tan MS、拿督 Tan MK 及 Tan BS 先生已就批准 2023 年總服務協議的董事會決議放棄投票，以避免任何可能的利益衝突問題。

## 6. 訂約方的資料

### 本公司及本集團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主要於馬來西亞及新加坡從事採購、批發、供應及營銷可印花服裝及禮品產品。

### Forever Silkscreen

Forever Silkscreen 為一家於馬來西亞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業務為提供絲印及刺繡服務。其分別由 Tee Tong Ann 先生擁有 50% 權益，及由拿督 Tan MS、Tan BS 先生及拿督 Tan MK 各自擁有約 16.67% 權益。因此，Forever Silkscreen 為(i) Tee Tong Ann 先生（MyGift 的主要股東）的聯繫人；及(ii)拿督 Tan MS、Tan BS 先生及拿督 Tan MK（統稱控股股東）的聯繫人，因而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 7. 上市規則涵義

於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各年 2023 年總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的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 14A 章）（利潤率除外）按年度基準計算將超過 0.1% 但低於 5%，且預期年度總交易金額將超過 3 百萬港元但低於 10 百萬港元。因此，2023 年總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將構成部份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並將須遵守上市規則第 14A 章項下之申報、年度審核及公告之規定，但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 8.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本公司」	指	MBV International Limited，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957）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除文義另有指明者外，指包括拿督 Tan MS、拿督 Tan MK、Tan BS 先生及 MBV Capital 在內的一組股東
「拿督 Tan MK」	指	Tan Mein Kwang，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之一
「拿督 Tan MS」	指	Tan Meng Seng，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之一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Forever Silkscreen」	指	Forever Silkscreen & Embroidery Sdn. Bhd.，一家於馬來西亞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拿督 Tan MS、Tan BS 先生、拿督 Tan MK 及 Tee Tong Ann 先生之聯繫人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總服務協議」	指	本集團於 2020 年 3 月 10 日訂立的總服務協議，以按非獨家基準委聘 Forever Silkscreen 根據本集團提供的規格提供絲印及刺繡服務
「MBV Capital」	指	MBV Capital Limited，一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由拿督 Tan MS、Tan BS 先生及拿督 Tan MK 分別擁有約 33.33% 權益，為控股股東
「Tan BS 先生」	指	Tan Beng Sen，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之一
「MyGift」	指	MyGift Universal Sdn. Bhd.，一間於馬來西亞註冊成立的私人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

「令吉」	指	馬來西亞法定貨幣馬來西亞令吉
「股東」	指	本公司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MBV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主席兼執行董事  
**拿督 Tan Meng Seng**

香港，2023年3月17日

於本公告日期，拿督 *Tan Meng Seng*、拿督 *Tan Mein Kwang* 及 *Tan Beng Sen* 先生為執行董事；及徐倩珩女士、區永源先生及余致力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